

## 附件 2:

## 海南省屯昌县赋权各镇公共服务事项清单（18 项）

序号	主项基本编码	主项事项名称	子项基本编码	子项事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县级行业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赋权形式	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462023004W 0Y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和废证	462023004W 02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	县卫健委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授权	1. 每月通过便民服务信息系统, 进行网上抽查督导, 发现问题责成委托主体单位及时整改。2. 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事项纳入年度重点工作, 统一布置统一检查考核, 不定期对负责受理政务服务窗口现场办理情况进行抽查督导。3. 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对象、条件及相关制度公开, 依托政府部门网上信访、社会投诉举报等信息平台, 提升监管力度, 接受群众监督。4. 对监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 要坚持依法行政, 及时予以纠正。对弄虚作假骗取证件的, 撤销已取得的证件, 追回相关奖励金, 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2	462023004W 0Y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和废证	462023004W 01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废证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废证	县卫健委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授权	1. 制定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废止条件及确认流程, 并在政府部门官网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进行宣传, 广而告之。2. 依托政府部门官网, 公布举报电话, 畅通信访渠道, 提升监管力度, 接受群众监督。3. 对监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 要坚持依法行政, 及时予以纠正。
3	462023008W 00	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纯二女结扎户子女被全日制高校本科录取考试奖励金资格确认	462023008W 00	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纯二女结扎户子女被全日制高校本科录取考试奖励金资格确认	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纯二女结扎户子女被全日制高校本科录取考试奖励金资格确认	县卫健委	县卫健委	授权	1. 制定奖励条件及确认流程, 并在政府部门官网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进行宣传, 广而告之。2. 依托政府部门官网、考生所在地重要公共场所公布高考录取相关信息公布举报电话, 畅通信访渠道, 提升监管力度, 接受群众监督。3. 将事项纳入年度重点工作, 统一布置统一检查考核, 每年最少一次对奖励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4. 对监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 要坚持依法行政, 及时予以纠正。对弄虚作假骗取奖励金的, 除了追回已领取的奖励金, 还要追究相应的责任。
4	00201410400Y	就业失业登记	002014104002	就业登记	就业登记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由县劳动就业中心不定期通过数据比对或台账检查, 加强监管。
5	00201410400Y	就业失业登记	002014104001	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由县劳动就业中心不定期通过数据比对或台账检查, 加强监管。
6	00201410300Y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002014103001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求职登记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由县劳动就业中心不定期检查台账。
7	00201410200Y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002014102001	职业介绍	职业介绍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由县劳动就业中心不定期检查台账。
8	00201410200Y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002014102003	创业开业指导	创业开业指导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1. 根据属地原则, 市县公共部门需设立专兼职服务岗, 提供服务。2. 加强社会监督, 公开服务电话、咨询途径。3. 对相关政策进行梳理、汇总、发布。
9	462014056000	务工交通补贴	462014056000	务工交通补贴	务工交通补贴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由县劳动就业中心不定期检查台账。
10	00201400800Y	失业保险服务	002014008003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培训机构垫资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补贴申领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抓好培训班方案的审核和开班检查; 资金拨付过程中, 审查申报材料。

序号	主项基本编码	主项事项名称	子项基本编码	子项事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县级行业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赋权形式	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1	462014095000	灵活就业登记就业援助对象确认	462014095000	灵活就业登记就业援助对象确认	就业援助对象认定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劳动就业中心	授权	办理中,使用数据比对判定对象是否符合条件;办理后,由县劳动就业中心加强台账检查。
12	462014108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	462014108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补缴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1. 建立定期抽查、事中事后监管、举报奖励和惩戒机制; 2. 对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业务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 事中通过城乡一体化系统基本信息查询接口比对,属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予以办理;通过城乡一体化系统缴费明细查询接口比对,所申请补缴的年限未存在缴费予以复核、审核; 4. 事中通过体系内数据比对补缴缴费基数是否合理,补缴往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费的,应按照相应年度的缴费身份、缴费档次上下限标准等规定执行,对不符合办理条件的信息进行预警; 5. 对长期“休眠账户”进行重点监管,“休眠”状态改变增加“休眠账户变动提醒”功能; 6. 系统详细记录业务人员操作日志并可追溯。 7. 开展实地抽查,对无法通过大数据比对和系统自动预警的信息,随机抽查上月不少于5%的样本量,通过电话问询,现场走访等方式确认真实性。
13	462014069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核对	462014069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核对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1. 建立定期抽查、事中事后监管、举报奖励和惩戒机制; 2. 对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业务实行二级复核制度; 3. 通过人脸识别认证系统接口比对,属于未进行领取养老待遇资格认证人员予以暂停缴费; 4. 非工作时间段(如深夜、周末、节假日等)操作系统的情况系统自动检测预警; 5. 开展跨部门数据比对,与公安、民政、卫健、司法等部门共享死亡登记、服刑人员等数据信息,获取参保人员相关数据信息,对未办理待遇暂停业务的参保人员信息进行预警; 6. 对长期“暂停发放待遇状态”帐户进行重点监管,“暂停”状态恢复“正常”改变增加“休眠账户变动提醒”功能; 7. 系统详细记录业务人员操作日志并可追溯; 8. 开展实地抽查,对无法通过大数据比对的长期“暂停发放待遇状态”帐户和系统自动预警的信息,随机抽查上月不少于5%的样本量,通过电话问询,现场走访等方式确认真实性。
14	462014069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核对	462014069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核对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1. 建立定期抽查、事中事后监管、举报奖励和惩戒机制; 2. 对人工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业务实行二级复核制度; 3. 上传每次成功人脸识别认证照片信息、认证数据电子材料结果存入个人电子档案管理; 4. 非工作时间段(如深夜、周末、节假日等)操作系统的情况系统自动检测预警; 5. 开展跨部门数据比对,与公安、民政、卫健、司法等部门共享死亡登记、服刑人员等数据信息,获取参保人员相关数据信息,对未办理待遇暂停业务的参保人员信息进行预警; 6. 系统详细记录业务人员操作日志并可追溯。 7. 开展实地抽查,随机抽查上月不少于5%的样本量,通过电话问询,现场走访等方式确认真实性。

序号	主项基本编码	主项事项名称	子项基本编码	子项事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县级行业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赋权形式	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5	00201400100Y	社会保险登记	002014001006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1. 建立定期抽查、事中事后监管、举报奖励和惩戒机制； 2. 对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业务实行二级复核制度； 3. 通过公安、民政、教育、司法等部门开展跨部门大数据比对，排除受理限制条件后才予以复核通过； 4. 首次参保年龄大于 60 周岁，风险预警提示，提级到市县（级）复核。 5. 根据不同特殊参保群体的身份要求分类录入特殊身份认定时间，防止特殊参保群体的身份不满一个月发生政府代缴保费。 6. 注销登记、关系转出、制度衔接转出、清退保费等情况后恢复参保检测预警。 7. 系统详细记录业务人员操作日志并可追溯； 8. 开展实地抽查，随机抽查上月不少于 5% 的样本量，通过电话问询，现场走访等方式确认真实性。
16	462014055W 00	离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金资格认证	462014055W 00	离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金资格认证	离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金资格认证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平台认证： 1. 工作人员务必填写上门服务登记表并签名； 2. 上传拍照时应手持证件； 手机 APP 认证： 1. 务必现场给离退休人员拍照，2. 身份证正反面拍照。
17	462036011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申报、办证（卡）、咨询等	462036011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申报、办证（卡）、咨询等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申报、办证（卡）、咨询等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授权	在事中，一律采取线上缴费，在乡镇征缴点不接受现金缴费，缴费信息通过银行扣款到账实现缴费，缴费过程中需要参保人员输入身份证等信息进行验证。事后，由税务部门 and 银行部门进行对账，确保银行扣款和税务收账一致后才将缴费信息传输到医保信息系统。
18	46201502W 00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争议调处	462015002W 00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争议调处	本辖区内土地权属争议调处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授权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